

关于召开全国地方高校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工作交流研讨会第二轮通知

有关高等学校：

为更好推进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卓越计划”）的深入实施，适应“互联网+”、“中国制造2025”等国家战略需求，推动教育资源向服务区域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的专业集群汇聚。根据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家工作组的建议，在第一次通知的基础上，对本次会议时间及会议内容略有调整，请各有关高校做好会前准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5年12月26日—27日上午，会期两天

二、会议地点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松江校区（松江区龙腾路333号）图文信息楼第二报告厅

三、会议主题

主题一：国家战略

主题二：卓越计划实施情况、实施工作评价及专业认证

主题三：协同育人

四、会议回执准备

还未回执的高校，请于12月19日前将回执发至：

jwc@sues.edu.cn，各校参会代表不超过2人。

五、联系人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务处：崔琳琳

电话：021-67791229, 18818209212

传真：021-67791230

邮箱：jwc@sues.edu.cn

附件：

1. 交通路线指南
2. 会议回执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